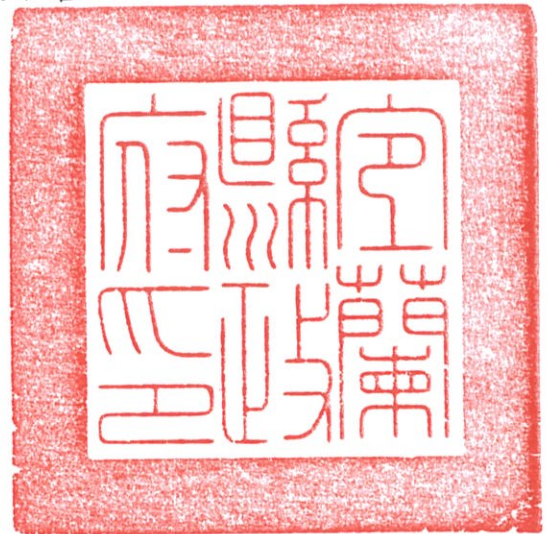


宜蘭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漁字第1150007364B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縣115年鏟耙類漁業捕撈期間自公告日起至8月15日止。

依據：宜蘭縣鏟耙類漁業作業應行注意事項第四點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作業範圍：得子口溪至蘭陽溪海域。
- 二、作業期間：自公告日起至115年8月15日止。
- 三、116年捕撈期間及範圍，將配合資源調查結果及進程另行公告。

代理縣長 林茂盛